

青铜峡市第五中学

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 2021--2022 学年度第二学期学校工作计划，结合学校家长委员会确定的工作目标，学校计划成立青铜峡市第五中学家校共育研究中心，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校委会的领导下，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积极发挥沟通、服务、监督三个作用，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沟通学校与家庭的联系，督促学校工作，改善并促进家庭教育，在学校与学生家长之间架起联系的桥梁，共商教育大计，为促进学校不断发展，培养更多的优秀人才作出贡献。

二、工作目标

1. 通过各种方式鼓励家长了解学校管理，积极参与学校管理，促使学校、家庭、社会形成育人的合力，推动学校管理，促使学校、家庭、社会形成育人的合力，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水平的提高。
2. 帮助教职员工更好地树立为学生、为家长服务的意识，掌握指导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有机融合的方法。
3. 提高家长对教育子女的科学认识，提供成功家教的经验，提高家长教育子女的科学性、有效性。

三、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委员会的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按班级设立“班级家长委员会”，年级设立“年级家长委员会”，在“年级家长委员会”的基础上设立“校级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

四、主要工作职能

1. 配合教育职能：配合校级的教育教学管理，积极开展助教助学活动（做好护学岗工作）。

2. 参与管理职能：广泛参与校级校务公开工作，包括校服采购、校园安全等与学生利益相关的学校管理和监督活动。

3. 评议创建职能：对创建人民满意学校活动成效开展民主评议，客观评价规范收费情况、教学管理水平、师德师风师风建设等情况（开展课堂开放日活动）。

4. 沟通协调职能：协调学校与家庭、社会的关系，使家庭教育、社会教育与学校教育形成合力。力所能及地争取社会各界的支持，协助校级解决办学中的问题（建立矛盾纠纷排查协调委员会）。

5. 组织交流职能：广泛收集家长对校级的意见和要求，并及时反馈。定期召开家长会议，组织家长交流教育经验，共同探讨解决当前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的有效途径和方法。

五、家长委员会的工作方式

1. 列席参加校级有关学生素质教育、师德师风建设等各种会

议和重大活动，及时将这些会议和活动的情况，通过适当方式传达给家长，并将收集的家长意见和建议以及开展配合性的活动及时通报给学校。

2. 广泛参与校级校务公开活动，对拟公开内容的全面性、真实性、时效性、程序性和形式恰当性等进行建议性审核，审核的建议意见及时与校级通报和沟通。学校在征求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意见后，进行必要的补充和修正，方可实施相关的公开工作。

3. 积极参与服务性收费、校园安全等与学生利益相关的学校管理和监督的各种活动，对发现存在不规范，甚至违规侵害学生利益的行为，应立即通报给校级，学校应及时纠正。

4. 在学校的指导下，组织家长开展评议师德师风建设等活动。

六、家校共育研究中心委员会的工作制度

1. 家长委员会活动制度：校级家长委员会应根据校级的教育教学工作，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成员会议，听取校级工作情况的通报，研究本学期家长委员会工作计划，落实工作任务。每学期结合家长开放日、社会评议等工作积极动员学生家长，协助和参与校级开展的各种教育教学活动。并于学期结束前将参与校级工作的情况进行总结。

2. 家长委员会评议制度：校级家长委员会通过问卷调查、家长评议会等形式参与学校督导评估、收费、资料征订定情况、教

学管理水平、师德师风师风建设落实等方面情况。

3. 家长委员会参与校级管理制度：学校家长委员会要主动解决家长、学生与学校间的纠纷和问题；主动解决办学中的具体困难；按时审核校级校务公开内容；校园安全；参与讨论学校管理服务性代收费标准确定；及时向校级反映家长的意见和建议。

4. 家长委员会参与议事和决议制度：家长委员会要了解学校的办学目标、工作计划和办学情况，参与校级重大教育教学改革方案的制定，参与校级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总结的审议。凡涉及学生和家長切身利益的问题，学校在作出决策之前，必须充分听取家长委员会的意见。

5. 家长委员会工作保障制度：校级领导应出席家长委员会会议，听取家长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在合理期限内答复。学校开展督导自评、教学开放日活动应请校级家长委员会委员参加。